

关于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宣城德龙快装新材料有限公司“4·19”一般机械伤害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宣城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4月19日11时28分，宣城德龙快装新材料有限公司1号车间纸纤维防火板生产线发生一起一般机械伤害事故，中控室操作人员武子尧处理设备异常时，从立式搅拌机地面敞开孔洞坠落至搅拌桶内，被旋转叶片撕扯致死，直接经济损失174.94万元。事故发生后，宣城市人民政府成立了由宣城经开区管委会牵头，宣城经开区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经开分局、宣城经开区纪工委、宣城经开区总工会参加的事故调查组开展事故调查。随后立即开展了事故调查。2025年6月6日，事故调查报告经宣城市人民政府以《宣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宣城德龙快装新材料有限公司“4·19”一般机械伤害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宣政复〔2024〕50号，以下简称《批复》）文批复同意。

根据《安徽省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徽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皖安办〔2021〕64号）、《关于印发〈安徽省生产安全事故调查评查标准（试行）〉〈安徽省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评查标准（试行）〉的通知》（皖应急函〔2023〕744号）要求，宣城经开区成立了由经开区应急管理局牵头，宣城经开区工会等组成的“4.19”

宣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宣城德龙快装新材料有限公司一般机械伤害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组（以下简称“评估组”），对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

一、评估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评估严格对照事故调查报告及批复要求，重点核查责任追究落实、隐患闭环整改、安全制度完善、教育培训实效、现场安全管控、企业自查自纠六大内容。评估组查看立式搅拌机区域防护设施、孔洞盖板、警示标志设置情况，查阅安全责任制、操作规程、三级教育、隐患台账、应急演练等资料，与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班组长及一线员工座谈问询，全面掌握整改成效与现存问题。

二、整改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批复》印发后，宣城德龙快装新材料有限公司按照文件要求认真落实了各项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具体落实情况如下：

（一）责任追究全部落实到位

企业及相关责任人员行政处罚已执行完毕；总经理、兼职安全员等5名管理人员依法接受处罚；制板班长按企业制度完成内部处理；善后处置、理赔及安抚工作稳定到位。

（二）现场隐患实现闭环整改

事故点位立式搅拌机区域地面孔洞全部加装固定盖板并设置联锁提醒，临边增设防护栏杆与机械伤害、高处坠落警

示标志；生产线危险部位完善防护装置、急停功能与安全标识；车间开展全域隐患排查，建立动态排查治理台账。

（三）安全管理体系全面规范

企业按规定已配备兼职安全管理人员，修订完善安全生产责任制并完成审批公示；重新编制中控室、搅拌机操作等操作规程，制度上墙；健全风险分级管控与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定期开展风险辨识与隐患清零。

（四）安全教育培训扎实有效

严格落实新员工厂、车间、班组三级安全教育，保证培训学时与考核合格上岗；定期组织全员事故警示教育、岗位安全技能培训及应急处置演练；重点强化风险辨识、有限空间、机械操作等高风险环节培训，员工安全意识与应急能力明显提升。

三、评估组总体评估意见

（一）评估结论

经查阅资料、现场核查和听取汇报，评估组认为事故单位宣城德龙快装新材料有限公司能够认真汲取事故教训，积极落实事故责任，已按事故调查报告批复中提出的要求整改落实。

（二）工作建议

（1）企业持续深化双重预防机制，狠抓隐患排查质量，做到全覆盖、无死角、真整改。

(2) 严格规范安全台账管理，强化员工岗位安全考核，杜绝违章作业，提升风险自主管控能力。

(3) 增加机械伤害、高处坠落等专项应急演练，完善现场处置方案，提升快速响应与自救互救能力。

宣城经开区应急管理局

2026年5月25日